

证券代码：300257

证券简称：开山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9

开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情形。
3.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各项议案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开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星期五）下午 14:00 在浙江省衢州市经济开发区凯旋西路 9 号公司会议中心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5 月 20 日 9:15-15:00 的任意时间。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杨建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9 名，代表股份数 566,304,03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6.9932%。其中：

1)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持股情况:

股东及股东代表人数(名)	7
股东代表股份数(股)	562,270,169
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56.5872%

2)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人数(名)	2
股东代表股份数(股)	4,033,863
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0.4060%

3) 出席现场会议和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合计持股情况:

股东及股东代表总人数(名)	9
股东代表股份数(股)	566,304,032
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56.9932%

4) 出席现场会议和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及股东代表总人数(名)	5
股东代表股份数(股)	9,946,163
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0010%

(2) 其他人员出席情况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士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对提请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审议,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

1、《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与会表决股东	566,304,032	100%	0	0	0	0
其中:	9,946,163	100%	0	0	0	0

中小股东						
------	--	--	--	--	--	--

(2) 审议结果：通过

2、《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与会表决股东	566,304,032	100%	0	0	0	0
其中： 中小股东	9,946,163	100%	0	0	0	0

(2) 审议结果：通过

3、《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与会表决股东	566,304,032	100%	0	0	0	0
其中： 中小股东	9,946,163	100%	0	0	0	0

(2) 审议结果：通过

4、《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与会表决股东	566,304,032	100%	0	0	0	0
其中： 中小股东	9,946,163	100%	0	0	0	0

(2) 审议结果：通过

5、《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与会表决股东	566,304,032	100%	0	0	0	0
其中： 中小股东	9,946,163	100%	0	0	0	0

(2) 审议结果：通过

6、《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与会表决股东	566,304,032	100%	0	0	0	0
其中： 中小股东	9,946,163	100%	0	0	0	0

(2) 审议结果：通过

7、《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表决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与会表决 股东	11,143,791	100%	0	0	0	0	555,160,241
其中： 中小股东	9,946,163	100%	0	0	0	0	0

(2) 审议结果：通过（关联股东包括控股股东开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曹克坚、股东 TANG, YAN，分别持有表决权股份 504,965,379 股、49,800,000 股、394,862 股，均回避表决）

8、《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与会表决股东	566,304,032	100%	0	0	0	0
其中： 中小股东	9,946,163	100%	0	0	0	0

(2) 审议结果：通过

9、《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与会表决股东	566,304,032	100%	0	0	0	0
其中： 中小股东	9,946,163	100%	0	0	0	0

(2) 审议结果：通过

10、《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 2022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与会表决股东	566,173,232	99.9769%	130,800	0.0231%	0	0

其中： 中小股东	9,815,363	98.6849%	130,800	1.3151%	0	0
-------------	-----------	----------	---------	---------	---	---

(2) 审议结果：通过

1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与会表决股东	566,173,232	99.9769%	130,800	0.0231%	0	0
其中： 中小股东	9,815,363	98.6849%	130,800	1.3151%	0	0

(2) 审议结果：通过

1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与会表决股东	562,454,369	99.3202%	3,849,663	0.6798%	0	0
其中： 中小股东	6,096,500	61.2950%	3,849,663	38.7050%	0	0

(2) 审议结果：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3、《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与会表决股东	562,454,369	99.3202%	3,849,663	0.6798%	0	0
其中：	6,096,500	61.2950%	3,849,663	38.7050%	0	0

中小股东						
------	--	--	--	--	--	--

(2) 审议结果：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4、《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与会表决股东	562,454,369	99.3202%	3,849,663	0.6798%	0	0
其中： 中小股东	6,096,500	61.2950%	3,849,663	38.7050%	0	0

(2) 审议结果：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5、《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与会表决股东	562,454,369	99.3202%	3,849,663	0.6798%	0	0
其中： 中小股东	6,096,500	61.2950%	3,849,663	38.7050%	0	0

(2) 审议结果：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12-15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其余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胡小明、唐梦蝶律师参加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以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有关事项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三、备查文件

- 1、开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出具的《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关于开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特此公告。

开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日